

证券代码：836810

证券简称：创扬医药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太仓市双凤镇温州路18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费传文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中马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徽商银行全椒支行贷款人民币 8,500,000 元。同时，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条款以最终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借款暨公司及公司董事为其提供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中马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全椒县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8,500,000 元。同时，公

司及公司董事长费传文先生拟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条款以最终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费传文先生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苏州创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7 日